



竞争性磋商文件

甘肃省统办二、三号楼监控系统改造工程

采购编号：2021zfcg02960

采 购 人：甘肃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统办楼管理中心（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嘉瑞和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书格式	22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第六章	评标办法	7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省统办二、三号楼监控系统改造工程已经批准实施，甘肃嘉瑞和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甘肃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统办楼管理中心的委托对该项目以竞争性磋商的形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采购编号：2021zfcg02960

二、采购预算金额：339.09 万元整（人民币）

三、磋商内容：

1. 工程地点：甘肃省统办二、三号楼
2. 甘肃省统办二、三号楼监控系统改造（详见磋商文件技术参数）
3. 工期：60 日历天
4. 标段（包）：本项目分为一个标段（包）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投标供应商必须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七、磋商文件发放时间及地点、方式

1. 获取文件时间：2021 年 8 月 4 日 00:00—2021 年 8 月 10 日 23:59。

2.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磋商文件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

八、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 受疫情影响，本项目开评标活动改为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响应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响应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响应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响应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2. 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8 月 1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对迟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3. 网上开标地址：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第二谈判室（线上开标）(<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九、磋商时间及地点：

2021 年 8 月 1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二电子谈判室（线上开标）。

十、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2021 年 8 月 4 日至 2021 年 8 月 10 日）

十一、联系方式

采 购 人：甘肃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统办楼管理中心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51 号

联 系 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931-8833129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嘉瑞和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雁北路居然之家五号楼 2302 室



联系人：李芙蓉

联系电话：19993112249

十二、投标保证金提交专用账户：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支票、汇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收退和管理。

（一）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号：31382105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供应商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信息注册、获取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磋商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三）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 供应商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供应商预留的手机；供应商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2.0系统自行查询。

2. 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四）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2021 年 8 月 3 日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 购 人	采 购 人：甘肃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统办楼管理中心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51 号 联 系 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931-8833129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嘉瑞和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雁北路居然之家五号楼 2302 室 联 系 人：李芙蓉 联系电话：19993112249
3	采购项目名称	甘肃省统办二、三号楼监控系统改造工程
4	采购项目编号	2021zfcg02960
5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评标方法	详见第六章评标办法
9	工期	60 日历天
10	磋商内容	1. 工程地点：甘肃省统办二、三号楼 2. 甘肃省统办二、三号楼监控系统改造工程（详见磋商文件技术参数） 3. 工期：60 日历天 4. 标段（包）：本项目分为一个标段（包）
11	标段（包）划分	本项目分为一个标段（包）
12	质量要求	合格
13	供应商资格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投标供应商必须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dp.gov.cn 及 “信用甘肃”网站 www.gscredi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
16	踏勘现场	不接受
17	投标预备会	不举行
18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响应截止时间前 3 日
19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响应截止时间前 5 日
20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澄清、修改及补充通知等书面材料（如有）
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响应截止时间前 5 日
2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8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 24 小时内
24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 24 小时内
25	磋商文件组成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竞争性磋商须知 (3) 合同书格式 (4)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5) 响应文件格式 (6) 评标办法
26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7	响应有效期	响应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28	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 1. 金额：贰万元整（¥20000.00） 2. 要求： ①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收退和管理。 二、省公共资源交易局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信息及须知 （一）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号：31382105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6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

		醒供应商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三）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 供应商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供应商预留的手机，供应商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2. 供应商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 （四）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29	备选响应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响应方案和多个报价
30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8 年
3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和报价	不允许
32	样品	无要求
3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必须合法有效
34	响应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响应一览表

		(4) 响应报价表及相关附表 (5) 投标保证金 (6) 资格证明文件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8) 技术规格偏离表 (9)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10) 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11) 其他证明资料
35	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	本项目为电子标
36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51 号 采购人名称： 甘肃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统办楼管理中心 磋商项目名称： 甘肃省统办二、三号楼监控系统改造工程 在 2021 年 8 月 17 日 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37	装订要求	页码必须连续，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38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二电子谈判室（线上磋商） （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响应文件要求成功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网址：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 ）。
39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40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开标方式：网上电子开标，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
41	磋商程序	1. 由资格审查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 3. 初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7. 磋商结束。
4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 竞争性磋商小组构成：5 人以上的单数； 2. 竞争性磋商小组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从有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服务项目或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工程项目，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43	供应商家数计算	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的视为一家，如果有多家供应商以同一品牌核心产品参加磋商的，应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以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者为该品



		牌产品的唯一有效供应商。
44	履约担保	无
4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5.1	词语定义	
45.1.1	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与采购项目工作内容相类似的项目。	
45.1.2	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是指违反国家及地方规定的行为。	
45.2	监督：本项目采购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响应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45.3	解释权：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45.4	公布媒介：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45.5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供应商应在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5.6	采购人补充的内容：	
	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费用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执行。 3. 递交采购响应文件时间、地点及操作事项 网上递交采购响应文件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第二谈判室（电子评标室）（线上开标）（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2021年8月17日9时00分。 4.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1）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2）编制响应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下载“响应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响应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金缴款凭证或保函，完成响应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响应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 （3）电子响应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供应商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响应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响应文件指纹，重新编制响应文件，对修改后的响应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响应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响应文件指纹，完成响应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响应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响应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响应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上传正式响应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响应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响应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响应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供应商选错了固化响应文件，可以通过响应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5）确认开标记录 系统会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生成开标记录表（等待开标组织人员核验保证金到账情况，投标保函由代理机构确认有效性），如果对保证金核验情况有异议，请加入“保证金到账异常信息查询”专用群解决。 （6）开标完成 开标完成后，供应商要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开标记录表将自动保存到系统，交易各方、监管单位均可浏览核验开标结果。 （7）在线质疑 如果对开标过程或结果有异议，可线下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解答；如果还不满意，可线下联系监管部门处理。 （8）询标 如果项目需要询标、演示讲解，评标组织人员可以邀请供应商代表加入评标视频会议（关闭专家摄像头图像）进行远程演示讲解或答疑。 5. 开标前半天，请供应商自行加代理公司工作人员钉钉（钉钉号：19993112249，请备注供应商名称全称，否则不予通过验证），如开标前不主动添加钉钉则视为放弃投标。
--	---

二、磋商须知

（一）总则

1. 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制定本磋商文件。

2. 综合说明

2.1 采购项目名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项目周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资金来源：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4 资金落实情况：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5 质量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内容及标段（包）划分

3.1 磋商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2 标段（包）划分：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4.1 供应商资格：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2 联合体响应：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5. 供应商响应要求

供应商必须对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6. 磋商费用

6.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取。

7. 踏勘现场

7.1 踏勘现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2 在磋商文件和参考资料中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 响应报价

8.1 响应报价根据本次项目的磋商文件的要求，供应商结合企业情况进行自主报价。

8.2 供应商在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包括物价变动在内的各种风险因素。

8.3 响应报价为本项目全部费用，本项目中响应队伍的工作和生活等费用，以及在工作过程中因响应队伍需要第三方配合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8.4 响应和支付所使用的货币：供应商填报的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价依据，合同实施时亦以



人民币支付。

9. 结算

9.1 结算按合同规定结算。

10. 货币

10.1 供应商以人民币填报所有单价和报价，支付方式在合同中约定。

11. 成果及服务交付

11.1 自乙方项目结束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 7 日内，向甲方交付全部服务成果。

12. 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属服务类政府采购，招标采购单位、响应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 磋商文件

13. 磋商文件的组成：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 磋商文件的修正、澄清与响应答疑

14.1 供应商在获得磋商文件后，如有问题需要采购人澄清和解答，应在响应截止期 3 日前将需澄清及答疑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提交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有充分的准备做出正确的答复。采购人只对书面问题做出答复。采购人将答复内容以答疑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但不指明问题来源)。如果供应商在澄清文件或答疑文件中未得到书面解释，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否则将视为提出的问题不再需要答复。

14.2 在响应截止期 5 日前，无论处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所有供应商必须认可。补充文件将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网址进行发布。

14.3 补充（答疑）文件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14.4 为给供应商合理的时间，使其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把补充文件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并将此补充文件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15. 磋商文件的解释

15.1 供应商如发现磋商文件有互相矛盾的地方或认为文意含糊不清时，应及时向采购人书面提出，采购人做出的解释均以书面为准。

15.2 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误解或忽略导致供应商发生的任何风险，其责任自负，不得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15.3 供应商领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字迹不清之处应在磋商文件发出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5.4 当磋商文件、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 响应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语言

16.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磋商采购单位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16.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7. 计量单位

无论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8. 响应报价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

每项服务只能有一个响应报价。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9. 联合体响应：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响应。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的条件。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20. 知识产权

20.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0.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0.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0.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0.5 供应商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最终用户应拥有合法的软件使用许可证。

21. 响应文件的组成：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1.1 报价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响应一览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磋商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

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供方提供技术、设计、采购、交货、技术服务、培训服务、安装、调试、试行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2) 供应商每种设备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在一年之内，供应商本次响应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的报价与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比例不得高于 20%。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取消其成交资格。

21.2 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磋商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供应商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响应文件服务内容；
- (2) 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 (3) 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1.3 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资格证明文件；
- (2) 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供应商及其响应设备的相关资料；
- (6)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1.4 售后服务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1) 说明响应设备及服务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分别提供产品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 (2) 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 (3) 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22. 响应文件格式

22.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3. 响应有效期

23.1 响应有效期：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延长响应有效期，应在磋商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23.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予以退还。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将其投标保证金延长相同的时间；在延长期内，应满足竞争性磋商须知的全部规定。

24. 投标保证金

24.1 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供应商须按磋商须知前附表提供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基本账户汇至指定账户。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响应文件。

24.3 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4.4 若发生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返还：

- (1)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串通响应的；
- (4) 供应商未按照规定时间提交响应文件的。

25. 响应文件的编写

25.1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25.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磋商内容、项目周期、响应有效期、质量要求、供货要求、磋商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25.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5.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5.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6.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识

26.1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识：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6.2 外层封套上写明：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6.3 如果未按照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概不负责，且未按照本须知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期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7.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出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及相关证件。

27.3 采购人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须知的规定发出补充文件并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在原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响应截止期。

28. 迟到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期以后将拒绝接受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9.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9.1 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截止期之前修改响应文件，对价格的修改应附有相应子目的单价及价格。

29.2 在响应截止期与响应有效期(包括延长的响应有效期)终止时间之间，供应商不能撤回响应文件，否则，根据竞争性磋商须知的规定，该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

(五) 磋商

30. 磋商小组

磋商与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

31. 采购代理机构按响应文件递交的逆顺序，首先验证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是否正确签署。经确认后，当众拆启响应一览表并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项目周期、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人认为适宜的其它内容。

32. 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在供应商签到表上签字。

33. 磋商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磋商：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六) 评标

34. 磋商小组

34.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采购货物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4.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4.2.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4.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4.2.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4.2.4 曾因在开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35. 评标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本磋商文件“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本磋商文件“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七）合同授予

37.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

38. 成交结果通知

38.1 在响应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38.2 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39. 履约担保

39.1 履约担保：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9.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0. 签订合同

40.1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0.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八）重新磋商

41. 重新磋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磋商：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响应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经磋商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的。

（九）纪律和监督

42. 纪律和监督

42.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响应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42.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响应，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

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42.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文件第六章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2.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2.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十）质疑、投诉

42.6 询问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43. 质疑、投诉

43.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须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3.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43.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须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和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和授权委托书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须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3.6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的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7 投诉驳回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诉，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

- (1) 受理后发现投诉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

(2) 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3) 投诉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4) 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十一)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5.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6. 环保、节能产品

采购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非节能清单内产品不得参与投标。投标时属清单内产品，需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对政府采购清单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采用优先采购的评标方法。



第三章 合同书格式





合 同 书

采购人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签署日期：_____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_____（甲方）

供应商（全称）：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项目名称：_____

（2）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_____

2. 合同金额（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金额小写(人民币)：_____

大 写：_____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总日历天数：____天。

地点：_____

方式：_____

4. 工程款支付

（1）工程款支付方式：双方另行协商。

（2）发包人只对质量验收符合要求的工程支付工程款。

（3）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按合同总价的3%计取，缺陷责任期满后退还。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做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成交通知书；
- （3）响应文件；
- （4）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省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后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采购人执叁份，供应商执叁份，代理机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代理机构：甘肃嘉瑞和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电 话： 邮 编：730000 经办人（签字）： 审核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二、合同通用及专用条款

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1. 监控安防系统

1.1 系统概述

甘肃省统办楼 2#、3#楼监控系统改造工程，是依靠安防行业最先进的技术实现统办楼及大院内在安全技防管理，保障大楼内外及院落部位高清网络视频监控、存储为目标，实现重要部位、重要出入口、走廊无死角安装监控点，在最大的范围内保障整体监控系统可靠运行、监控点位覆盖全面。

1.2 设计思想

任何一个设计方案的最根本前提用户的需求，而先进、成熟的技术，可靠、灵活的应用，技术发展的趋势和良好的性能/价格比是设计方案的最基本依据。应该在不失先进性、成熟性、可靠性、可扩展性的基础上，充分考虑用户的需求，照顾长远利益，最大限度地保护用户投资。

第一，在信息化进程中，计算机网络设备已经广泛应用于各项管理和业务活动，所以，对于音视频监控方案的设计，首先必须选择能无缝接入现有计算机网络的监控设备。基于 TCP/IP 协议的先进的数字化音视频监控设备，是首选产品。

第二，由于监控系统的搭建，往往不能一蹴而就，而要分期投入，要随着办公楼环境的改进、办公楼设施的不断引进，而不断扩大。因此，要选择可扩展性高的监控设备。将来需要扩容时原有的设备继续使用，只需增加新设备，原有设备无须废弃。

第三，设备升级换代时，不破坏原有的结构。

第四，设备维护、保养方面，操作简单、用户界面友好，不过多耗费人力、物力。

第五，基于单一基础架构，节省费用，即插即看，便于升级扩容。

第六，采用先进的音视频处理技术，图像传输具有极佳的清晰度、较小的系统容量占用、完全实时、流畅的网传功能等诸多特点，是当前国内外一流的产品和解决方案，系统建成后在较长的一段时间里具有领先水平。

1.3 系统技术要求

1.3.1 系统对接

该改造工程要充分考虑未来和社会治安管理部门监控系统的联网及相关设备的兼容、对接（包括软硬件的对接、技术系统的对接）。

1.3.2 视频管理

- 1) 考虑到未来的监控系统的扩充，对前端所有视频信号实现综合平台化统一管理。
- 2) 前端视频采集设备为网络高清摄像机，具有电子变焦功能，一适应走道近距离视角需要。
- 3) 接入要求：系统能实现未来 150 路 500 万像素的视频信号接入能力及多客户端的实时访问需求。
- 4) 管理要求：要求监控中心能够对整个安防监控系统的集中管控的能力。

5) 联网要求：要求监控中心能够与其他多级监控站进行互联互通的能力。

6) 报警系统：要求监控中心能够对前端报警信号的接入、联动切换显示和触发录像的能力。

7) 录像要求：要求一级监控中心对前端室外摄像机和本地摄像机的视频信号进行存储，并要求以高清 1080P 的方式进行存储，历史图像数据的存储时间不低于 30 天。

8) 视频点播：监控中心要求有强大的流媒体转发服务，以满足多个远程客户端同时访问点播的能力。

9) 扩展要求：监控系统的设计要求能与原有监控系统进行接入管理。

1.3.3 存储要求

按照方案中录像存储格式为 1080P，存储为 70 天：

其中 3#楼按 211 路图像计算，1080P 在码流为 4M 情况下占用的容量为：

$$(4\text{Mb/s} \times 3600\text{s}) / 8\text{bit} \times 24 \text{ 小时} \times 60 \text{ 天} \times 211 \text{ 路} / 0.9 (\text{系统占用空间}) = 708960000\text{B} = 692343.75\text{GB} \approx 676\text{T}$$

本方案中我们配备了 6 台网络 CVR，每个 CVR 可以接入 24 块 6T 硬盘，总计接入硬盘容量为 720T > 676T，硬盘的接入还有一定冗余。

其中 2#楼按 211 路图像计算，1080P 在码流为 4M 情况下占用的容量为：

$$(4\text{Mb/s} \times 3600\text{s}) / 8\text{bit} \times 24 \text{ 小时} \times 60 \text{ 天} \times 202 \text{ 路} / 0.9 (\text{系统占用空间}) = 581760000\text{B} = 568125\text{GB} \approx 555\text{T}$$

本方案中我们配备了 4 台网络 CVR，每个 CVR 可以接入 24 块 6T 硬盘，总计接入硬盘容量为 576T > 555T，硬盘的接入还有一定冗余。

1.3.4 设备接地

监控中心所有系统设备（包括监控报警设备、UPS 电源和机柜等）都必须按照《建筑物电子信息防雷技术规范》标准进行接地安装；监控中心内应设置接地汇流排，等电位连接带应采用铜质线，其横截面积应不小于 25mm²；同时依据现场及周边环境做独立接地体，监控中心接地电阻应在 4Ω 以下。

1.3.5 系统布线

所有机柜内线缆的路由器和扎线方式都必须按照《机柜布线工程设计规范》的标准进行，保证美观实用。

1.3.6 机房环境

依据国家对监控机房相关环境要求，同时按照甘肃省统办楼二、三号大楼及院落的防护要求对监控中心按照一级监控中心标准进行装修。

1) 按照《防静电活动地板通用规范》的具体要求要安装防静电地板，地板净空高度为 30cm；防静电地板的接地电阻在 4Ω 以下，并要求预留机房其它设备的接地接口。

2) 吊顶和墙面装修材料和构架应符合消防防火要求。

3) 监控中心应配备空调等设施。

4) 监控中心要配备照明灯具及遮光窗帘等设施。

1.3.7 后备电源

停电状况下，是安全事故多发时段，为保证系统在电断路状态下能正常工作，按照现有系统及新建系统所有设备的使用功率（监控中心、相关重点区域、前端设备等），结合 UPS 系统相关技术，配备有足够冗余的后备电源系统，要求延时 1 小时。

2. 系统构架

根据大楼及院落安防现状，整个监控系统前端视频采集、中间传输、后端控制与存储三大功能，其中前端采集设备通过六类数据链路接入交换机，通过光缆接入至核心交换机。

后端要求服务器、解码器、键盘、存储、客户端等设备全部以新型构架接入核心交换机，拼接屏通过高清数据链路接入高清解码器，实现对前端所采集到音视频统一存储、统一实时显示、统一平台化管理，进而实现整个系统的安全、可靠、稳定运行。

2.1 平台组成

2.1.1 CMS 服务器

CMS 服务器是整个系统的核心组件，主要提供的认证、授权、管理等服务。中心管理服务器对客户端、各种服务器的接入提供统一的认证服务；对系统内的用户、角色、权限、监控设备、报警设备、各种服务器进行集中配置管理；提供各类监控、管理业务，以及各个子系统的相关配置，并提供完善的日志管理和统计功能。

2.1.2 数据库服务器

通过使用 J2EE 系统中成熟、稳定、强大的框架，灵活的支持各种数据库，主要包括 MySQL、postgreSQL、Oracle 等。

服务器功能及性能参数列表：

- 1) 接收通过设备传递上来的各种开关量报警；
- 2) 接收第三方 IP 报警设备报警；
- 3) 向客户端及其他联动终端转发报警信息，比如电视墙，手机短信，电子邮件报警等；
- 4) 对设备工作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包括设备掉线、设备硬盘余满的检测；
- 5) 根据报警联动自动执行部分预案（灯光、警笛、云台预置位、录像、相关视频图像显示等等）
- 6) 自动记录报警日志，事后可基于时间、类型搜索查询；
- 7) 支持布防和侦听两种接收报警方式；
- 8) 布防模式下要求单台服务器可支持 300 台设备的并发报警信息转发；

2.1.3 流媒体服务器

流媒体服务器主要进行视频数据（实时图像及录像数据）的转发及分发。通过设备 SDK 或 RTP/RTSP 方式接入第三方设备，完成设备取流。流媒体服务器对带宽进行合理使用，当多个用户（或业务）同时观看同一路图像，通过流媒体服务器转发可有效节约网络带宽资源。此外，通过流媒体服务器级联模式，可有效缓解两个区域中因网络通信带宽引起的视频预览资源不足问题。



3. 视频监控覆盖区域

3.1 办公楼走廊

监控系统覆盖办公楼内所有走廊、安全楼梯口，该部位采用 500 万像素网络高清半球摄像机。

3.2 大厅主要出入口

以红外网络高清半球摄像机主覆盖办公楼一楼大厅主要出入口及走道区域，摄像机可联动报警系统，将视频画面实时传送到中心监控室中去。

3.3 室外院子

对室外院子大门出入口、停车区及围墙区采用红外高清网络枪机摄像机和红外高清高速球型摄像机进行全覆盖。

4. 视频联动要求

统办楼办公单位集中，人员较多，驻楼单位 60 余家，办公人员 2200 余人，部分单位承担传输国家重要文件和执行重要事件的职责；且楼体地处广场南路商业繁华市区，周边人员繁杂，流通量大，所以安保系统显得尤为重要，所以对办公院子主要出入口、办公楼主要出入口及部分周界围墙采用摄像机视频联动报警，以确保统办楼及周边区域的安全。





二、技术参数

一、统办 2 号楼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中心管理服务器	处理器：1 颗 E5-2650v2(主频 2.6GHz/8c)/8GT/20M 三级缓存；内存：配置 4*2GB DDR3 内存，20 个内存插槽，硬盘：配置 4 块 300G 2.5 寸 1 万转热插拔 SAS 硬盘	台	1	
2	中心管理平台软件	1. 支持楼区场景、通用场景化应用配置，最大支持用户不小于 10000 个，支持同时在线不小于 5000 个用户； 2. 支持对用户、角色、组织、区域、人员、车辆、卡片、设备等基础资源进行管理调配； 3. 运行管理中心提供统一的认证、授权管理机制，支持 HTTPS 以及密码安全加密访问认证； 4. 支持验证码、连续登陆尝试次数、用户 IP 地址限制等多种验证方式，支持登录密码强度提醒，用户密码强度设置； 5. 支持数据库的管理，支持数据库的备份和恢复，支持风格自定义，可自定义视图风格； 6. 支持对组织架构及信息查看、查询、添加、删除、修改、导入、导出；支持对人员信息查看、添加、删除、批量导入；支持对用户人员查看、添加、注销，支持对用户密码修改，账号启用、禁用； ◆7. 支持根据用户使用习惯自定义配置快捷功能入口，支持首页投放大屏展示，支持最近 7 天每日的用户活跃数统计（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8. 支持以中心管理服务为核心的网络拓扑结构，支持对系统中的分组、服务器、组件等统计概览、查看（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9. 支持多色彩（红、橙、黄）展示运行告警状态，支持告警统计、概览、处理，支持告警记录查看、查询，支持告警单条、批量处理；支持系统最近 7 天每日告警数统计，支持评分量化系统监控指数，显示系统运行状态（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套	1	
3	流媒体服务器	E5-2609v4(1.7GHz/8c)/6.4GT/20ML3*1 8G DDR4，支持 20 个内存插槽 7200 转 3.5"2TB SATA*2/8×HSB 1000M*2	台	1	
4	多盘位存储	具有至少 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RJ45 网络接口、4 个光传输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2 个 miniSAS 扩展接口、48 路报警输入接口、24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键盘 485 接口、9 个 RS485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USB2.0 接口、24 个硬盘接口，可接入 24 个 SATA 接口硬盘（需选配 miniSAS 接口扩展板）可接入 128 路分辨率为 1920x1080 的视频图像，总码率为 512Mbps；可存储 128 路分辨率为 1920x1080 的视频图像，总码率为 512Mbps；可转发 128 路分辨率为 1920x1080 的视频图像，总码率最大为 512Mbps；可接入 1T、2T、	台	4	



		3T、4T、6T、8T、10T、12TB、14TB、16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接入带有人体测温功能的 IPC，支持在预览界面以卡片形式实时展示体温信息，体温正常为绿色，体温异常为红色，支持根据体温状态联动语音输出，语音支持“体温正常”“体温异常”。支持按体温状态、温度范围检索人脸图片（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组合报警模式，设置报警输入关联 IPC 的报警事件，只有当两个报警事件在预先设置的时间段内同时触发才能产生组合报警事件；组合报警支持 IPC 的遮挡报警、移动侦测、人脸侦测、人脸抓拍、车辆检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徘徊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停车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音频输入异常侦测等事件（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设置 3~16 台设备组成集群，集群支持设置 1024 台 IPC 接入；添加、删除 IPC，添加、删除工作机，工作机宕机时集群自动负载均衡，业务迁移（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可显示 8160×3616（25 帧/秒）、8208×3072（25 帧/秒）、8160×2304（25 帧/秒）、6912×2800（25 帧/秒）、5760×1696（25 帧/秒）、5520×2400（25 帧/秒）、4096×2160（25 帧/秒）、4000×3000（25 帧/秒）、3840×2160（25 帧/秒）、3072×2048（25 帧/秒）、2560×2048（25 帧/秒）、2048×1536（25 帧/秒）、1920×1080（25 帧/秒）、1280×720（25 帧/秒）、704×576（25 帧/秒）分辨率码流（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5	硬盘	企业级硬盘 3.5 英寸 6TB SATA3.5 英寸 128M	块	96	
6	高清红外半球	500 万 星光级 1/2.7" CMOS 智能半球型网络摄像机；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低照度：0.005 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宽动态：120 dB 调节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焦距&视场角： 2.8mm，水平视场角：98.4°，垂直视场角：71.6°，对角线视场角：130.2°；4mm，水平视场角：80.2°，垂直视场角：58.2°，对角线视场角：106.2°；6mm，水平视场角：49.8°，垂直视场角：36.3°，对角线视场角：63.9°；8mm，水平视场角：38°，垂直视场角：28.1°，对角线视场角：48.2°；红外距离：最远可达 30 m；波长范围：850 nm；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920；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网络存储：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 256 GB）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SMB/CIFS 均支持），配合黑卡支持 SD 卡加密及 SD 卡状态检测；报警：1 路输入，1 路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24 V/AC24 V，1 A）；音频：1 路输入（Line in），1 路输出（Line out）；1 个内置麦克风和 1 个内置扬声器；用于拾音器供电；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f；防护：IP66	台	102	



7	高清红外枪机	500 万 1/2.7" CMOS ICR 星光级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120 dB; 焦距&视场角: 4 mm, 水平视场角 79° (2.8 mm, 6 mm, 8 mm, 12 mm 可选); 红外距离: 最远可达 50 m; 最大图像尺寸: 2560 × 1920; 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 H.265/H.264; 网络存储: 支持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 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音频: 1 个内置麦克风; 防护: IP66	台	98	
8	布控跟踪快球	1. 有两个不小于 800 万像素的 Progressive Scan CMOS 传感器, 靶面尺寸不小于 1/1.2"; 2. 支持人员自动检测并联动动点镜头进行快速锁定抓拍, 提供满足人脸比对的图片, 并进行人体人脸关联; 3. 一个镜头最低照度彩色不小于 0.0005 Lux, 黑白不小于 0.0001 Lux, 另一个镜头最低照度彩色不小于 0.001 Lux, 黑白不小于 0.0005 Lux; 4. 一个镜头焦距须为定焦不小于 4 mm, 另一个镜头焦距 13~52 mm, 支持 4 倍光学变倍; 5. 视频压缩标准: 支持 H.265, H.264, MJPEG; ◆6. 摄像机具有不小于 1 个 RJ45 网络接口, 可输出不小于两路视频图像: 全景通道、特写通道; (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7. 摄像机内置不少于 2 个 GPU 芯片 (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8. 设备具有不小于 8 个补光灯, 其中特写摄像机的每个补光灯需包含红外补光模块和白光补光模块 (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9.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 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10. 支持水平、垂直旋转, 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240°/s, 定位准确度不大于 0.1°; 11. 设备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 可支持人脸、车牌的抠图及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台	2	
9	主控键盘	主控键盘, 带 7 英寸 800*480 的触摸式液晶屏及四维摇杆, 可接入以太网\RS232\RS485\曼码等多种协议	台	1	
10	拼接屏	LCD 显示单元为: 46 "超窄边液晶屏; 物理分辨率达到 1920×1080, 响应时间≤8ms。LCD 显示单元物理拼缝≤1.7mm, 亮度达到 600cd/m², 对比度达到 4000:1, 图像显示清晰度≥950TVL, 亮度鉴别等级为 11 级。LCD 显示单元具备 VGA×1, HDMI×1, DVI×1, BNC×1 视频输入接口, 具备 RJ45×2, USB×1, 红外×1 控制接口 LCD 显示单元需提供 CCC、CE、FCC、海外 RoHS 检测报告。液晶拼接屏输出接口: VGA×1, HDMI×1, BNC×1 液晶显示单元具有色坐标一致性, 根据 CIE1931 标准色度系统, 液晶显示单元色坐标误差在±0.001 以内。液晶显示单元的风扇具备良好的散热效果, 风扇散热性能≥60%。液晶显示单元客户端具备能力集收集、设备工作状态展示功能。液晶显示单元连续运行 24 小时, 液晶表面中心温度≤50℃, 边缘测试点与中心温差≤10℃。LCD 显示单元可在海拔最高 45000ft 高度, -40 到 50℃环境中存储 72.5 小时。	台	15	



11	多屏控制器	16 路视频接入	台		
12	大屏框架	和 46 寸屏体配套（立式，后维护）	台	15	
13	大屏基座	和 46 寸屏体配套（立式，后维护）	台	5	
14	大屏高清线 缆	15 米 DVI 高清线，含接口。	台	15	
15	控制计算机	I5，独立 2GB 显卡， 8GB 内存， 1T 硬盘， 21.5 寸液晶显示器	台	4	
16	UPS 10KVA	10KVA	台	1	
17	电池	12V, 100AH	节	16	
18	电池柜	20 节电池柜	个	1	
19	配电柜	HD12 型接地刀， 1000A 电流，三相 NH40S2 断路器，1000A，四相 42L6 型电流表，变比 1000、542L6 型电压表， 450V2W5D 转换开关， 3 相电压转换用 AD16-22 指示灯， 380V	个	1	
20	操作台	1200*600mm*6 联	台	1	
21	机柜	42U, 600*1000*2000，含 PDU、配线架	个	3	
22	摄像机电源	高清枪机及星光级红外枪机摄像机电源-12V	个	200	
23	摄像机电源	智能球机摄像机电源-24V	个	2	
24	立杆	高 4.5 米，钢制 4mm 厚	个	3	
25	防雨箱	室外防水型	个	25	
26	核心交换机	双核心、双引擎、双电源、24 个 SFP 端口，8 个 10/100/1000Base-T (combo) 端口，4 个万兆 SFP+ 口。整机交换容量:598Gbps/5.98Tbps, 包转发率 216Mpps	台	1	



27	汇聚交换机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企业级交换机，24 个 10/100/1000Base-T 端口；4 个 100/1000Base-X 端口；背板带宽：256Gbps，包转发率：51Mpps/96Mpps，	台		
28	接入交换机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24 个 10/100/1000 Base-T 以太网端口，2 个 1/10G Base-X SFP+端口，网络标准：IEEE 802.3 10Base-T，IEEE 802.3u 100Base-TX，IEEE802.3x，IEEE802.3ab 1000Base；背板带宽 (Gbps)；256Gbps，包转发率：66Mpps，	台	13	
29	光模块	光模块 SFP-GE-单模模块 1310nm, 10km, LC)	个	24	
30	光纤收发器	室外及各分控传输设备	对	6	
31	网线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箱	46	
32	电源线	RVV2*1.5	米	1100	
33	光跳线		条	256	
34	尾纤		条	128	
35	光缆	24 芯	米	1780	
36	光纤配线架	24 口	个	4	
37	法兰盘		个	512	
38	光缆熔接		芯	128	
39	KBG 钢管	Φ25	根	659	
40	KBG 钢管	Φ16	根	53	
41	设备箱	室外设备安装箱	个	6	



42	拆除及拼接墙装饰				
43	辅材				
二、统办3号楼					
1	中心管理服务	处理器：1 颗 E5-2650v2(主频 2.6GHz/8c)/8GT/20M 三级缓存；内存：配置 4*2GB DDR3 内存，20 个内存插槽，硬盘：配置 4 块 300G 2.5 寸 1 万转热插拔 SAS 硬盘	台	1	
2	中心管理平台软件	1. 支持楼区场景、通用场景化应用配置，最大支持用户不小于 10000 个，支持同时在线不小于 5000 个用户； 2. 支持对用户、角色、组织、区域、人员、车辆、卡片、设备等基础资源进行管理调配； 3. 运行管理中心提供统一的认证、授权管理机制，支持 HTTPS 以及密码安全加密访问认证； 4. 支持验证码、连续登陆尝试次数、用户 IP 地址限制等多种验证方式，支持登录密码强度提醒，用户密码强度设置； 5. 支持数据库的管理，支持数据库的备份和恢复，支持风格自定义，可自定义视图风格； 6. 支持对组织架构及信息查看、查询、添加、删除、修改、导入、导出；支持对人员信息查看、添加、删除、批量导入；支持对用户人员查看、添加、注销，支持对用户密码修改，账号启用、禁用； ◆7. 支持根据用户使用习惯自定义配置快捷功能入口，支持首页投放大屏展示，支持最近 7 天每日的用户活跃数统计（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8. 支持以中心管理服务为核心的网络拓扑结构，支持对系统中的分组、服务器、组件等统计概览、查看（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9. 支持多色彩（红、橙、黄）展示运行告警状态，支持告警统计、概览、处理，支持告警记录查看、查询，支持告警单条、批量处理；支持系统最近 7 天每日告警数统计，支持评分量化系统监控指数，显示系统运行状态（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套	1	
3	流媒体服务器	E5-2609v4(1.7GHz/8c)/6.4GT/20ML3*1 8G DDR4，支持 20 个内存插槽 7200 转 3.5~2TB SATA*2/8×HSB 1000M*2	台	1	
4	多盘位存储	具有至少 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RJ45 网络接口、4 个光传输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2 个 miniSAS 扩展接口、48 路报警输入接口、24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键盘 485 接口、9 个 RS485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USB2.0 接口、24 个硬盘接口，可接入 24 个 SATA 接口硬盘（需选配 miniSAS 接口扩展板）可接入 128 路分辨率为 1920x1080 的视频图像，总码率为 512Mbps；可存储 128 路分辨率为 1920x1080 的视频图像，总码率为 512Mbps；可转发 128 路分辨率为 1920x1080 的视频图像，总码率为 512Mbps；可接入 1-4T、6T、	台	6	



		8T、10T、12TB、14TB、16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接入带有人体测温功能的 IPC，支持在预览界面以卡片形式实时展示体温信息，体温正常为绿色，体温异常为红色，支持根据体温状态联动语音输出，语音支持“体温正常”“体温异常”。支持按体温状态、温度范围检索人脸图片（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组合报警模式，设置报警输入口关联 IPC 的报警事件，只有当两个报警事件在预先设置的时间段内同时触发才能产生组合报警事件；组合报警支持 IPC 的遮挡报警、移动侦测、人脸侦测、人脸抓拍、车辆检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徘徊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停车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音频输入异常侦测等事件（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设置 3~16 台设备组成集群，集群支持设置 1024 台 IPC 接入；添加、删除 IPC，添加、删除工作机，工作机宕机时集群自动负载均衡，业务迁移（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可显示 8160×3616（25 帧/秒）、8208×3072（25 帧/秒）、8160×2304（25 帧/秒）、6912×2800（25 帧/秒）、5760×1696（25 帧/秒）、5520×2400（25 帧/秒）、4096×2160（25 帧/秒）、4000×3000（25 帧/秒）、3840×2160（25 帧/秒）、3072×2048（25 帧/秒）、2560×2048（25 帧/秒）、2048×1536（25 帧/秒）、1920×1080（25 帧/秒）、1280×720（25 帧/秒）、704×576（25 帧/秒）分辨率码流（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5	硬盘	企业级硬盘 3.5 英寸 6TB SATA3.5 英寸 128M	块	120	
6	高清红外半球	500 万 星光级 1/2.7" CMOS 智能半球型网络摄像机；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低照度：0.005 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宽动态：120 dB 调节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焦距&视场角： 2.8mm，水平视场角：98.4°，垂直视场角：71.6°，对角线视场角：130.2°；4mm，水平视场角：80.2°，垂直视场角：58.2°，对角线视场角：106.2°；6mm，水平视场角：49.8°，垂直视场角：36.3°，对角线视场角：63.9°；8mm，水平视场角：38°，垂直视场角：28.1°，对角线视场角：48.2°；红外距离：最远可达 30 m；波长范围：850 nm；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920；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网络存储：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 256 GB）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SMB/CIFS 均支持），配合黑卡支持 SD 卡加密及 SD 卡状态检测；报警：1 路输入，1 路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24 V/AC24 V，1 A）；音频：1 路输入（Line in），1 路输出（Line out）；1 个内置麦克风和 1 个内置扬声器；复位：支持；电源输出：两线式 DC12 V，100 mA 电源输出，用于拾音器供电；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f；防护：IP66	台	92	



7	高清红外枪机 (1080P)	500 万 1/2.7" CMOS ICR 星光级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120 dB; 焦距&视场角: 4 mm, 水平视场角 79° (2.8 mm, 6 mm, 8 mm, 12 mm 可选); 红外距离: 最远可达 50 m; 最大图像尺寸: 2560 × 1920; 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 H.265/H.264; 网络存储: 支持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 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音频: 1 个内置麦克风; 防护: IP66	台	16	
8	布控跟踪快球	1. 具有两个不小于 800 万像素的 Progressive Scan CMOS 传感器, 靶面尺寸不小于 1/1.2"; 2. 支持人员自动检测并联动动点镜头进行快速锁定抓拍, 提供满足人脸比对的图片, 并进行人体人脸关联; 3. 一个镜头最低照度彩色不小于 0.0005 Lux, 黑白不小于 0.0001 Lux, 另一个镜头最低照度彩色不小于 0.001 Lux, 黑白不小于 0.0005 Lux; 4. 一个镜头焦距须为定焦不小于 4 mm, 另一个镜头焦距 13~52 mm, 支持 4 倍光学变倍; 5. 视频压缩标准: 支持 H.265, H.264, MJPEG; ◆6. 摄像机具有不小于 1 个 RJ45 网络接口, 可输出不小于两路视频图像: 全景通道、特写通道 (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7. 摄像机内置不少于 2 个 GPU 芯片 (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8. 设备具有不小于 8 个补光灯, 其中特写摄像机的每个补光灯需包含红外补光模块和白光补光模块 (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9.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 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10. 支持水平、垂直旋转, 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240°/s, 定位准确度不大于 0.1°; 11. 设备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 可支持人脸、车牌的抠图及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台	3	
9	主控键盘	主控键盘, 带 7 英寸 800*480 的触摸式液晶屏及四维摇杆, 可接入以太网\RS232\RS485\曼码等多种协议	台	1	
10	拼接屏	LCD 显示单元为: 46 "超窄边液晶屏; 物理分辨率达到 1920×1080, 响应时间≤8ms。LCD 显示单元物理拼缝≤1.7mm, 亮度达到 600cd/m², 对比度达到 4000:1, 图像显示清晰度≥950TVL, 亮度鉴别等级为 11 级。LCD 显示单元具备 VGA×1, HDMI×1, DVI×1, BNC×1 视频输入接口, 具备 RJ45×2, USB×1, 红外×1 控制接口 LCD 显示单元需提供 CCC、CE、FCC、海外 RoHS 检测报告。液晶拼接屏输出接口: VGA×1, HDMI×1, BNC×1 液晶显示单元具有色坐标一致性, 根据 CIE1931 标准色度系统, 液晶显示单元色坐标误差在±0.001 以内。液晶显示单元的风扇具备良好的散热效果, 风扇散热性能≥60%。液晶显示单元客户端具备能力集收集、设备工作状态展示功能。液晶显示单元连续运行 24 小时, 液晶表面中心温度≤50℃, 边缘测试点与中心温差≤10℃。LCD 显示单元可在海拔最高 45000ft 高度, -40 到 50℃环境中存储 72.5 小时。	台	15	



11	解码平台	持模拟及数字视频的矩阵切换、视音频编解码、集中存储管理、网络实时预览等功能, 集图像处理、网络功能、日志管理、设备维护于一体的电信级综合处理平台. 标准机架式设计, 运营级 ATCA 机箱系统. 插拔式模块化设计, 可根据需求灵活扩展 业务模块支持热插拔、双电源冗余、双主控热备、智能风扇自动调温, 确保系统稳定可靠. 双高速无阻塞背板设计, 满足大容量视频数据高速交换的需求. 支持网络、数字视频信号的接入和切换输出。 相关配置: 1 个主业务板卡, 双高速总线, 6 个槽位数, 6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6 个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光口; 1 个 RJ45 管理网口,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 个, 标准 RS-232 串行接口(RJ45 接口)console 口 1 个, 标准 RS485/RS232 复用口(RJ45 接口)1 个 USB1.0 接口, 一个 2.0 预留视频输出接口 32 路视频输出, DVI 接口输出分辨率 1600×1200@60Hz、音频输出接口 1 个 DB15 接口, 转 8 路 BNC (线性电平, 阻抗: 600Ω) 解码通道数 128 个解码能力 解码 32 路 1080P, 或 64 路 720P, 或 128 路 4CIF 以下分辨率画面分割数 1/4/6/8/9/16 画面分割	台	1	
12	大屏框架	和 46 寸屏体配套 (立式, 后维护)	台	15	
13	大屏基座	和 46 寸屏体配套 (立式, 后维护)	台	5	
14	大屏高清线 缆	15 米 DVI 高清线, 含接口。	台	15	
15	控制计算机	I5, 独立 2GB 显卡, 8GB 内存, 1T 硬盘, 21.5 寸液晶显示器	台	4	
16	UPS 10KVA	10KVA	台	1	
17	电池	12V, 100AH	节	16	
18	电池柜	20 节电池柜	个	1	
19	配电柜	HD12 型接地刀, 1000A 电流, 三相 NH40S2 断路器, 1000A, 四相 42L6 型电流表, 变比 1000、542L6 型电压表, 450V2W5D 转换开关, 3 相电压转换用 AD16-22 指示灯, 380V	个	1	
20	操作台	1200*600mm*6 联	台	1	
21	机柜	42U, 600*1000*2000, 含 PDU、配线架	个	3	



22	摄像机电源 12V	高清枪机及星光级红外枪机摄像机电源	个	208	
23	摄像机电源 24V	智能球机摄像机电源	个	3	
24	立杆	高 4.5 米，钢制 4mm 厚	个	2	
25	防雨箱		个	18	
26	核心交换机	双核心、双引擎、双电源、24 个 SFP 端口，8 个 10/100/1000Base-T (combo) 端口，4 个万兆 SFP+ 口。整机交换容量:598Gbps/5.98Tbps, 包转发率 216Mpps	台	1	
27	汇聚交换机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企业级交换机，24 个 10/100/1000Base-T 端口；4 个 100/1000Base-X 端口背板带宽：256Gbps，包转发率：51Mpps/96Mpps，	台	1	
28	接入交换机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24 个 10/100/1000 Base-T 以太网端口，2 个 1/10G Base-X SFP+端口，网络标准：IEEE 802.3 10Base-T，IEEE 802.3u 100Base-TX，IEEE802.3x，IEEE802.3ab 1000Base；背板带宽 (Gbps)，256Gbps，包转发率：66Mpps，	台	15	
29	光模块	光模块 SFP-GE-单模模块 1310nm, 10km, LC)	个	30	
30	光纤收发器	室外及各分控传输设备	对	3	
31	网线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箱	47	
32	电源线	RVV2*1.5	米	1200	
33	光跳线		条	256	
34	尾纤		条	128	



35	光缆	24 芯	米	1260	
36	光纤配线架	24 口	个	4	
37	法兰盘		个	512	
38	光缆熔接		芯	128	
39	KBG 钢管	Φ 25	根	715	
40	KBG 钢管	Φ 16	根	506	
41	设备箱	室外设备安装箱	个	3	
42	拆除及拼接 墙装饰		项	1	
43	辅材		批	1	

说明：技术参数表中，带“◆”的为产品关键技术指标，均需提供该产品公安部出具的型式检测报告且加盖生产厂家鲜章并扫描在响应文件中（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技术参数将被视为不满足，予以相应扣分）。

三、响应要求

1. 为确保系统工程施工质量及建设的完整性，供应商可依据现场的实际布局特点，设计与该项目有关的图纸及说明，所有图纸及说明用载入技术文档。

2. 为保证产品的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有效的产品生产厂家售后服务及系统稳定运行，供应商须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所投监控产品（管理软件平台、摄像机、解码器、LCD、存储产品、键盘）的厂家授权证书原件，且授权时间在投标有效期之内。

3. 除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应技术及设备外，供应商可结合自身企业实力，依据自身的设计理念、行业的发展前沿技术水平、采购人的使用环境及要求，为采购人提出自己认为先进、可行的深化设计方案，来展现自身企业实力，深化设计须在投标方案技术部分后面单列并注明，此项不计入投标器材清单及总报价。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响应一览表
- 四、响应报价表及相关附表
- 五、投标保证金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 八、技术规格偏离表
- 九、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十、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十一、其他证明资料



一、响应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磋商采购的磋商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用于唱标的“响应一览表”一份；下述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电子版__份。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响应一览表
- （4）响应报价表及相关附表
- （5）投标保证金
- （6）资格证明文件
- （7）商务条款偏离表
- （8）技术规格偏离表
- （9）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10）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11）其他证明材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1）所附响应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响应总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我方保证所供产品质量标准达到：_____。

（3）我方保证工期为：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

（4）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意见（如有则附）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磋商方解释和承担责任的权利。

（6）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7）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8）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9）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10）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至：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响应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_____

价格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投标内容
投标总价 (元)	大写: 小写:
工期承诺	(_____日历天)
质保期承诺	(_____年)
货物质量	(_____)
投标有效期	(_____日历天)

注: 此表须密封单独提交一份用于开标时唱标 (注明在××××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响应一览表”为多页的, 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否则为无效响应。

3. “响应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4. 如有响应降价声明必须在谈判前单独密封和递交, 否则无效。

5. 此表应按响应须知的规定单独密封和递交。

6. 同一包内设备可不填写“规格型号”“制造厂家”的内容, 但数量必须统计报准。

7. 一个响应供应商投多个包可在一张表中填写后按包分装密封。

四、响应报价表及相关附表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按下列方式分开填报：

- （1）设备目的地交货价报价，且应包括随机备品备件；
- （2）专用工具；
- （3）正常、连续使用两年期间所需的备品备件、易损件；
- （4）合同条款中要求的安装、调试、技术支持、人员培训、验收等所有伴随服务费用（①安装报价为验收合格正常运行后的报价；②采购人可以提供必要的协助，但不承担任何费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_____

人民币 (元)

货币单位: 人

序号	名 称	型号和规格	数 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总计: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货物详细供货范围表

项目名称: 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_____
人民币 (元)

货币单位: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	单重	总重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厂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要求对所投货物按部件、元器价进行明细报价, 并必须标明制造厂家名称。



备品备件清单（设备的随机备品备件）

项目名称: 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图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厂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品备件表

项目名称: 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_____
人民币 (元)

货币单位: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厂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投标保证金

附递交保证金电汇底单复印件：



六、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

(1)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①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相关人员社保缴费证明花名册,复印件加盖公章),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②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完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③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18年至2020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不需提供);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者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三者提供其一即可,要求原件的,原件须装订到响应文件正本里面);

④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5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注:所有要求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装扫描在响应文件中,以上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此处盖供应商印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1.2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电话	
合同价格	
工期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附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项目负责人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年限		
已完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规模	工期	担负的技术职务	获奖情况	

注：后附相关证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2. 1 主要人员表（附社保号及证明）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社 保 号 及 证 明
各 专 业 主 要 人 员				



注：后附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3.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格式自拟(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承诺方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本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年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承诺方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的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商务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磋商规格	响应规格	偏离	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的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十、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供应商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完整详细阐述项目的服务总体方案。服务承诺书不给出统一格式，由供应商自行设计格式，自行组织材料。



十一、其他材料

附件一：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附件二：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附件三：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附件四：竞争性磋商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附件五：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一：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致：_____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响应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响应后不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_____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成交结果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响应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成交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特别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_____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承诺，若出现特别情况，同意你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别情况包括牵涉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竞争性磋商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_____

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响应供应商协商，本次磋商_____（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他费用向成交供应商收取。若我单位中标，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费率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 合计				
监狱企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见响应文件第__至__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该声明函见响应文件第__至__页。				

2、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如有）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供应商（制造商）单位鲜章的原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如有）

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

2. 提供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开具的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提供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开具的证明材料。

制造商（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制造商（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 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 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 号）中的品目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 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组织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依据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 评标综合组：由采购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接收响应文件、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分发响应文件、响应资料等；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3. 评标监督组：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整个磋商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产生。

二、评标原则

1.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2.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4. 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5. 评标将依据磋商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不得忽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6. 从磋商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7. 供应商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8.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9.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响应资格。

10. 供应商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产品的长远售后服务。

三、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拟中标供应商。为使政府采购得到健康有序的开发，评标高度关注综合性价比，采购人不承诺最终最低报价中标，对未中标响应商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一）评标细则及标准：

1. 资格审查

（1）供应商资格或资质等级等不符合磋商公告要求的；

(2) 联合体投标的。

评标委员会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资格审查过程中，如若不满足招标公告要求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2. 符合性评审

(1) 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4) 工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 供应商及其制造商与采购人有利害关系的；

(6) 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7) 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辨认不清或者产生歧义的，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8)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9)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10)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注：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在响应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3.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分)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评审 (30)		30 分	响应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 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评标基准价：通过资格审查和初步评审的有效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商务评审 (12 分)	业绩	8 分	供应商具有近三年类似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满分 8 分；（业绩以中标通知书和合同为准，须提供项目验收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须提供该合同所属甲方单位名称、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以便核对）	
		售后服务	4 分	鉴于该系统的特殊性及使用单位对突发事件实时记录连续性的需求，供应商所选监控产品厂家在本地有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供厂家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书的得 4 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3	技术评审 (58 分)	设备及参数	36 分	1、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表中要求得 20 分，以供应商提供该产品公安部出具的型式检测报告且加盖	

			厂家鲜章为依据,每一项关键性技术指标(指技术参数表中带“◆”符号的)虚假或负偏离扣 2 分,扣完该项分为止。 2、为保证系统的稳定、兼容性,在监控系统中,所有核心设备(如中心管理平台、摄像机、存储产品、解码产品、键盘、显示产品)均属于同一厂家生产的得 4 分,不满足不得分。 3、监控显示设备 LCD 满足 (6 分) A) 产品为保护环境要求,液晶拼接屏需满足中国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的要求,并提供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产品认证证书; B) 液晶显示单元具有色坐标一致性,根据 CIE1931 标准色度系统,液晶显示单元色坐标误差在 ± 0.001 以内;液晶显示单元客户端具备能力集收集、设备工作状态展示功能。(两项均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C) 液晶显示单元具有帧宽度调节技术,通过调节画面宽度,解决输入信号四周黑边问题。(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以上三项全部满足,且能提供所述检测报告及证明文件的得 6 分,有一项不满足或不能提供检测报告及相应证明文件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4、监控高清解码设备满足 (6 分) A) 要求设备具备,16 个 RJ45 网络接口,1 路语音输入,1 路语音输出,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8 路报警输入,8 路报警输出,1 个 VGA 视频输入接口,1 个 DVI-I 输入接口。输出口支持 12 个 HDMI 接口,(提供封面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公安部报告证明) B) 可对客户端电脑桌面解码输出显示;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导入和导出设备配置参数;可将设备当前的解码输出模式设置为一个场景,设备可保存多个场景,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切换设备场景;具有 NTP 校时及客户端软件手动校时两种校时方式(均提供封面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公安部报告证明) C) 可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 90° 旋转显示;可通过客户端软件上传分辨率为 1920 × 1080 的 JPEG 图片,作为墙纸显示在窗口图层底图,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当无解码画面时,设备输出显示该底色;可通过 APP 客户端对设备输出的视频图像进行控制操作;设备接入具有智能行为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解码显示智能行为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等,并上传报警信息,报警接口:8 路报警输入,8 路报警输出(均提供封面具有 CNAS
--	--	--	--

				认证标识的公安部报告证明) 以上三项全部满足，且能提供所述检测报告及证明文件的得 6 分，有一项不满足或不能提供检测报告及相应证明文件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设计要求	8	1、系统集成规划合理，功能符合要求，架构清晰完整，针对性强，对项目关键环节考虑周全的得 5 分，比较全面的得 2 分，不符合的不得分。 2、施工方案符合项目特征、针对性强、能够指导施工，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不符合的不得分。	
		施工组织	11	1、在项目施工组织设计中，项目负责人须为注册在投标单位的在职员工，且有一名高级工程师负责本项目的得 5 分，（高级项目负责人须实时到场负责该项目建设），并提供以上人员职称证书及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不符合以上任一条件的均不得分。 2、施工组织设计中，整体施工组织设计针对性强、进度安排合理；人员组织及劳动力投入均衡且有充足保障；施工方法及工艺表述具体合理符合招标文件中的施工工艺；施工人员专业资质齐全；施工作业区划分合理，不零乱堆积，不妨碍统办楼正常工作；整体安排优得 6 分，良得 2 分，一般不得分。	
		培训	3	1. 培训方案详细，培训计划、配备的专职培训人员或讲师、培训时效性、培训内容及培训结果完整的得 3 分； 2. 培训方案基本详细，培训计划、配备的专职培训人员或讲师、培训时效性、培训内容及培训结果基本完整的得 2 分。 3. 不提供的不得分。	

注：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响应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将被拒绝。

(3) 根据财库【2011】181 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4) 根据财库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提

供的自产产品（或服务）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或服务）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5）产品（如涉及）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由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其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累加扣除。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

（6）供应商提供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应按规定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7）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服务）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8）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先关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